

# 关于对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1 年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2】第 199 号

## 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请你公司核实并作出书面说明：

1. 公司一至四季度分别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40.74 万元、2,458.69 万元、1,270.54 万元、-4,759.52 万元，各季度净利率分别为 7.57%、4.80%、2.44%、-8.75%，差异较大。公司主营“医药制造”“内燃机零部件”以及“光伏设备”业务的各类产品毛利率均存在一定程度下滑。

(1) 请结合各季度业务开展情况、产销水平、收入确认及成本费用归集过程等，说明各季度净利润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及转结成本费用等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 请结合公司各类产品供求情况、产品定价策略、各类产品所处行业地位、议价能力、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等，量化分析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不利影响因素是否已消除，公司拟采取或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公司并购湖北长江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星）形成的商誉余额为 70,173.50 万元，本期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报告期内，长江星实现营业收入 155,835.14 万元，同比增长 6.94%，实现净利润 23,952.82 万元，同比下滑 3.17%。长江星开展的“医药制造”业务主要包括“中药饮片生产”“空心胶囊生产”以及“医药批发”，前述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7.54%、35.64%、22.66%。

（1）请结合长江星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市场地位、竞争格局、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情况等，补充说明长江星报告期内净利润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与营业收入变动方向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长江星各类业务毛利率是否处于合理水平，是否存在进一步下滑风险。

（2）请补充列示长江星各类业务报告期内前十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合同签订时间、销售内容、发货时间、收入确认金额、时间及依据、货款收回时间及金额，是否存在销售退回情形，相关客户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长江星原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收入确认是否合规，并报备相关销售合同及回款单据。

（3）请结合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关键参数（预测期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折现率）等，说明报告期末对长江星进行商誉减值的测算过程，与前期商誉减值测试选取的具体参数、假设发生的变化及原因，长江星经营情况是否符合前期预测，本期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本期及前期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谨慎，是否存在不当

会计处理调节利润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说明针对商誉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及结论。

3. 报告期内，公司“内燃机零部件”实现营业收入 46,934.68 万元，同比增长 13.98%；“光伏行业”设备实现营业收入 33,074.30 万元，同比下滑 34.79%，公司光伏行业设备由河北羿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羿珩科技）生产制造。

（1）请结合行业环境、公司经营情况、产能利用情况等，说明公司“内燃机零部件”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增加收入情形；用浅白的语言说明公司“多项技术填补了国内外空白”的具体依据及其合理性，并结合公司在研项目投入、相关技术研发进度及研发成果等补充说明公司“致力于增压器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和创新”的论述依据及其合理性。

（2）请补充说明公司“光伏行业”营业收入同比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经营情况与“世界订单涌向我国，需求量高，供不应求”“羿珩科技开发的多项技术在国内居于领先地位”“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等描述是否相符。

（3）请补充列示公司“内燃机零部件”及“光伏行业设备”报告期内前十大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合同签订时间、销售内容、发货时间、收入确认金额、时间及依据、货款收回时间及金额，是否存在销售退回情形，相关客户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

收入确认是否合规，并报备相关销售合同及回款单据。

4.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53,577.63 万元，同比增长 17.55%；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4,691.08 万元。公司并购长江星的重组报告书显示，交易对手方湖北长江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连锁）及其实际控制人罗明、张莉与公司约定长江星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不高于 84%、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比例不高于 28%；长江星 2021 年度向个人供应商采购中药饮片金额占中药饮片业务中采购金额的比例不超过 60%，若未实现上述比例指标，长江连锁同意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1）请说明长江星 2021 年度相关指标是否符合上述约定，如否，请补充说明长江连锁的具体补偿安排，并报备长江星 2021 年财务报表。

（2）请补充说明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包括销售产品、销售时间、客户名称、金额、回款情况、公司采取的催款措施，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相关客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财务资助的情形。

（3）请补充说明公司前十名应收账款客户的具体情况，包括客户名称、销售时间、内容、金额、期后回款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结合客户财务状况变化、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计提比例等说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合理、充分。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详细说明就长江星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真实性实施的核查手段及核查范围，包括采购订单、物流单、入库单、对账凭证内容是否一致，与付款凭证是否存在对应关系，并就核查范围的充分性、有效性及长江星采购的真实性、相关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完整性发表明确意见。

5.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20,724.00 万元，较期初减少 19.97%；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41.31 万元。

(1) 请补充说明公司各类存货的构成明细、库龄、存放状况、是否与在手订单对应，期末存货规模下降的原因，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情况是否匹配，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2) 请结合市场环境、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的变化、在手订单、产品定价模式、售价与成本价格变动、同行业公司同类产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进一步说明公司本期及以前期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合理、充分，是否能够充分反映存货整体质量，是否存在通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说明针对公司期末存货的盘点情况，存货账面价值真实性、准确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充分性所实施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及审计结论。

6.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为 12,386.71 万元，较期初增长 22.59%，前五名预付对象合计占比为 40.58%。请补充说明公司向前五名预付对象支付款项的背景，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及其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结合在手订单情况说明预付款项大幅增长的原因

及合理性，截至目前相关款项的结转情况，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的情形，公司在保持独立性、防范资金占用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措施是否完善有效。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为 9,910.77 万元，其中往来款余额为 3,969.84 万元，较期初减少 6.07%；备用金余额为 2,920.43 万元，较期初增加 43.52%。

(1) 请补充说明往来款的具体情况，包括形成时间、背景、交易对方、约定还款时间，交易对象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情形。

(2) 请补充说明备用金的性质、主要交易对象名称，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情形，备用金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与公司收入水平是否匹配。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53,651.48 万元，较期初增长 6.02%，其中多名应付账款对象为个人。请补充说明应付账款余额前十名的交易对方基本情况，采购内容、具体金额、款项结算周期等，应付对象为个人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9.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17,031.45 万元。其中，“中

药城交易中心”期末余额为 102.74 万元，工程预算数为 12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其他；“提取及饮片车间”和“固定制剂车间”分别计提减值准备 846.24 万元、858.28 万元，账面价值为 0。

(1) 请补充说明中药城交易中心的具体用途、建设地点、预计建设周期、预计完工时间，资金来源，建设进度是否与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相匹配。

(2) 请补充说明“提取及饮片车间”和“固定制剂车间”工程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项目建设是否存在实质障碍，是否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分项列示前述在建工程的主要支出项目、前十大采购供应商基本信息，核实其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核心技术人员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任何形式的业务和资金往来、合作渊源等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8,859.21 万元，占固定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为 53.13%。请补充说明未办妥产权证书固定资产的形成过程、使用状态，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具体原因、办理是否存在实质障碍、是否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资产价值的确认，相关资产价值确认、折旧和减值计提等会计处理是否准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 年报显示，公司员工数量由 1,814 名下降至 1,581 名，其中

生产人员由1,059名下降至798名;技术人员由257名下降至221名;行政人员由323名上升至392名。请结合行业现状、公司发展战略、员工构成、离职员工岗位类别及层级等,说明生产、技术人员降幅较高、与行政人员数量变动方向相反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人均创收、人均创利水平与同行业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差异,是否存在关键岗位人员流失,公司员工数量与公司业务规模是否相匹配,是否满足公司运营发展需要,公司拟采取或已采取的维持员工稳定性的具体措施。

12. 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10,769.67万元,短期借款余额为49,536.06万元,应付账款余额为53,651.4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1.81%。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77,194.10万元,其中应付股东款、股权转让款、保证金及押金余额分别为33,348.96万元,15,262.87万元,15,035.20万元。

(1) 请测算公司日常运营需要的营运资金金额,并结合货币资金现状、经营现金流量情况、未来资金支出安排、偿债计划、公司融资渠道和能力,说明日常经营所需资金是否存在缺口,公司是否存在流动性风险及信用违约风险,公司拟采取或已采取的应对措施。

(2) 年报显示,股权转让款系公司并购长江星形成的交易款项,2021年度应付第1-3期剩余未付的股权转让款5,262.87万元,2022年度应付第4期股权转让款10,000万元。请补充说明截至目前公司的付款情况,2021年度尚余5,262.87万元未支付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支付剩余款项的资金来源。

(3) 请补充说明公司应付股东款、保证金及押金的具体内容，形成原因，较期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4) 年报显示，公司保证金及押金期初余额为 6,460.99 万元，与公司 2020 年年报披露的期末余额 4,960.99 万元不一致，请核实相关数据是否准确。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3. 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原因是“由于受审计条件的限制，就原美国子公司 SUNSPARK TECHNOLOGY INC.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准确性，未能实施进一步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上述所述事项对本期数据的影响或可能的影响不重大，但该未解决事项对本期合并利润表数据与上年合并利润表数据之间的可比性可能存在影响”。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将 SUNSPARK TECHNOLOGY INC. 出售。公司 2021 年年报显示，年审会计师对 2021 年年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但公司尚未披露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影响消除的说明。请公司自查相关事项影响是否已消除。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公司 2021 年年报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依据及其恰当性，是否符合审计准则相关规定。

14.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显示，公司控股股东长兴盛世丰华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世丰华）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6,589.75 万股，持股比例为 18.81%，其中所持股份 67.80% 已被质押。请结合上述股份质押的原因、质押

资金具体用途、约定的质权实现情形、控股股东财务状况和清偿能力等，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除质押融资以外的逾期债务，质押股份是否存在较大程度的平仓风险，公司控制权是否稳定，前述股份质押事项是否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5 月 1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山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2 年 5 月 5 日